

浙江泰坦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
往来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4 年度

**关于浙江泰坦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
的专项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5]第 ZF10166 号

浙江泰坦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浙江泰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坦股份”)2024 年度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相关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出具了报告号为信会师报字[2025]第 ZF10164 号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泰坦股份管理层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26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的相关规定编制了后附的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

编制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准确、完整是泰坦股份管理层的责任。我们将汇总表所载信息与我们审计泰坦股份 2024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审核的会计资料及已审计财务报表中披露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没有发现在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的情况。

为了更好地理解泰坦股份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计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报告仅供泰坦股份为披露 2024 年年度报告的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小金

中国注册会计师：鲍杨军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洪佳

中国·上海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七日

浙江泰坦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单位：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 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 会计科目	2024 年期初占 用资金 余额	2024 年度占用 累计发生金额 (不含利息)	2024 年度占用 资金的利息 (如有)	2024 年度偿还 累计发生金额	2024 年期末 占用资金 余额	占用形成 原因	占用性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总计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 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 计科目	2024 年期初往 来资金 余额	2024 年度往来 累计发生金额 (不含利息)	2024 年度往来 资金的利息 (如有)	2024 年度偿还 累计发生金额	2024 年期末往 来资金 余额	往来形成 原因	往来性质 (经营性往来、非经营性往 来)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陈宥融	实际控制人	其他应收款		90.00		90.00		备用金	经营性往来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阿克苏锦泰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12.64	800.00			1,112.64	借款	非经营性往来
	浙江融君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337.47		87.70		1,425.17	借款	非经营性往来
	浙江融君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17.79	2.42			120.21	房租	经营性往来
	新疆扬子江纺织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6,176.06	5,500.00		2,500.00	9,176.06	借款	非经营性往来
	新昌县泰坦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56			3.56		房租	经营性往来
	新疆扬子江纺织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应收账款	1,537.53	27.47		1,530.41	34.59	货款	经营性往来
	阿克苏锦泰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应收账款	846.10	1,129.35		21.74	1,953.71	货款	经营性往来
	PhiComp AG	控股子公司	预付账款	204.74	658.73		715.01	148.46	货款	经营性往来
	湖州菲柯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50.00		150.00		借款	非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乐擎智能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预付账款		100.00			100.00	货款	经营性往来
总计	-	-	-	10,535.89	8,457.97	87.70	5,010.72	14,070.83	-	-

本表已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获董事会批准。

公司负责人（法定代表人）：_____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_____